



#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 GUANGSHEN RAIL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25)

### 二零二五年度股東會 H股股東投票代理委託書

本投票代理委託書有關之  
H股股份數目(附註1)

本人／吾等(附註2)

地址為

持有廣深鐵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 股H股股份，現委任會議主持人／

地址為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二零二六年六月十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廣東省深圳市羅湖區和平路1052號3樓會議室舉行之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代表本人／吾等於年度股東會依照下列指示就年度股東會通告所列出的議案投票，如果未有填上指示，則由本人／吾等之代表酌情決定如何投票或放棄投票。

毋須採用累積投票制投票的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棄權(附註4)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3.	審議及批准聘任二零二六年度會計師事務所。			
4.	審議及批准《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			
5.	審議及批准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標準方案。			
6.	審議及批准與中國鐵路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簽訂金融服務協議。			
特別決議案：				
7.	審議及批准以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本公司A股股份方案：			
7.1	回購股份的目的			
7.2	回購股份的種類			
7.3	回購股份的方式			
7.4	回購股份的實施期限			
7.5	回購股份的用途、數量、佔本公司總股本的比例、資金總額(不含交易費用)			
7.6	回購股份的價格或價格區間、定價原則			
7.7	回購股份的資金來源			
7.8	回購股份後依法註銷或者轉讓的相關安排			
7.9	公司防範侵害債權人利益的相關安排			
7.10	辦理本次回購股份事宜的具體授權			
須採用累積投票制投票的決議案		投票數(附註5)		
普通決議案：				
8.	採用累積投票制選舉以下第十一屆董事會的執行及非執行董事：			
8.1	審議及批准採用累積投票制重選蔣輝先生為執行董事。			
8.2	審議及批准採用累積投票制重選陳少宏先生為執行董事。			
8.3	審議及批准採用累積投票制重選周尚德先生為執行董事。			
8.4	審議及批准採用累積投票制重選鐘寧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8.5	審議及批准採用累積投票制重選李丹江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9.	採用累積投票制選舉以下第十一屆董事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9.1	審議及批准採用累積投票制重選王琴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9.2	審議及批准採用累積投票制委任王斌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9.3	審議及批准採用累積投票制委任林麗宜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日期：\_\_\_\_\_

股東簽名(附註6)：\_\_\_\_\_

附註：

1.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的與本投票代理委託書有關的本公司H股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H股股份數目，則本投票代理委託書將被視為與以閣下的名義登記之所有本公司H股股份有關。
2.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和地址。
3. 如欲委派會議主持人以外的人士為代表，請將「會議主持人」之字刪去，並在空格內填上閣下所擬派之代表之姓名及地址。每位股東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出席年度股東會或其續會（視情況而定）及代為投票。受委託之一名或多名代表毋需為本公司股東。本投票代理委託書之每項更改須由本委託書之簽署人簽字方為有效。
4. 注意：就第1至6項議案及第7.1至7.10項議案而言，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一項議案，請在「贊成」欄內打「✓」。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任何一項議案，請在「反對」欄內打「✓」。閣下如欲棄權投票任何一項議案，請在「棄權」欄內打「✓」。授權人沒有填上任何指示的，受委託代表可就該項議案自行酌情投票。計算通過議案所需的大多數票數時包括該等「棄權」票。有一票以上投票權的人士毋須使用其全部票數，亦毋須以同一方式就其全部票數投票，倘以不同方式就其全部票數投票，請在適當欄目註明相關股份數目。
5. 注意：就第8.1至8.5項議案及第9.1至9.3項議案而言，於進行投票及統計該等議案的投票結果時須採用累積投票制。請在某位／某幾位董事候選人的「投票數」欄內依願填入投票票數。以下指示說明用於表決第8.1至8.5項議案及第9.1至9.3項議案的累積投票制的表決方法。請按照以下指示填寫表決意向：
  - (i) (a) 就第8.1至8.5項議案而言，閣下持有的每一股份均有與膺選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人數相同的票數。例如，如閣下擁有100萬股股份，本次年度股東會膺選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人數為5位，就表決第8.1至8.5項議案，閣下所擁有的總票數為500萬票（即100萬股×5=500萬票）。
  - (b) 就第9.1至9.3項議案而言，閣下持有的每一股份均有與膺選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相同的票數。例如，如閣下擁有100萬股股份，本次年度股東會膺選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為3位，就表決第9.1至9.3項議案，閣下所擁有的總票數為300萬票（即100萬股×3=300萬票）。
  - (ii) 閣下可將全部票數投給一位候選人，或以任意組合將任何部分的票數投給不同候選人。請按意願在某位／某幾位候選人的「投票數」欄內填入投票票數。例如，如閣下擁有100萬股股份，就表決第8.1至8.5項議案，閣下所擁有的總票數為500萬票。閣下可選擇將500萬票平均投給5位候選人，或將500萬票全部投給1位候選人，或將200萬票投給候選人甲、150萬票投給候選人乙、100萬票投給候選人丙、50萬票投給候選人丁或0票投給候選人戊等等。相同規則亦分別適用於就第9.1至9.3項議案的表決。
  - (iii) 閣下所擁有的總票數（即閣下所持股份總數乘以應選董事總人數）於投給某一位或某幾位候選人後用罄時，即不再剩餘票數投給其他候選人。閣下投給候選人的總票數不可超過閣下所擁有的總票數。
  - (iv) 請注意，閣下投給某位或某幾位候選人的總票數超過閣下所擁有的總票數時，閣下應修改閣下所投的總票數。否則，閣下全部投票均視為無效。閣下投給某位或某幾位候選人的總票數少於閣下所擁有的總票數時，該等投票有效，而未投的票數應被視為棄權票。例如，如閣下擁有100萬股股份，就表決第8.1至8.5項議案，閣下所擁有的總票數為500萬票，(a)如閣下在候選人甲的「投票數」欄內填入「500萬票」，即閣下已用罄閣下就表決第8.1至8.5項議案所擁有的總票數，即不再剩餘票數投給其他四位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如果閣下在其他四位候選人的「投票數」欄內填入任何數目的票數（除0以外），則閣下所投的所有票數（包括投給候選人甲及其他四位候選人的票數）均應被視為無效；或(b)如閣下在候選人甲的「投票數」欄內填入「200萬票」，在候選人乙的「投票數」欄內填入「200萬票」；而在其餘三位候選人的「投票數」欄內填入「0票」，則閣下所投的400萬票均為有效，餘下未投的100萬票應被視為棄權票。相同規則亦分別適用於就第9.1至9.3項議案的表決。
  - (v) 請注意，如閣下在某一位／某幾位候選人的「投票數」欄內打「✓」又填入投票票數，則以其填寫的投票票數為準計票；如閣下僅在某一位／某幾位候選人的「投票數」欄內打「✓」但未填入投票票數，則視為閣下將所擁有的全部票數投給某一位候選人或平均分配給某幾位候選人。為免生疑問，就第8.1至8.5項議案及9.1至9.3項議案，閣下無須於「投票數」欄內打「✓」，而應在閣下想投票的某一位／某幾位候選人的「投票數」欄內依願填入投票票數。
  - (vi) 凡未填、填錯、字跡無法辨認的表決票或未投的表決票均應視為投票人放棄表決權，其表決結果計為無效票。
  - (vii) 如某一位候選人所獲得的總票數超過出席年度股東會的所有股東所持的股份總數（以未累積的股份數為準）的二分之一，此候選人當選。如果在年度股東會上當選的董事人數不足膺選董事人數，則應就所缺名額對未中選的董事候選人進行第二輪投票，直至選出所需的董事人數為止。
  - (viii) 根據上述第(vii)段規定進行第二輪的選舉時，應當根據第二輪選舉中膺選董事人數計算累積投票票數。
6. 本投票代理委託書必須由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委託的代理人（有關委託書必須經過公證手續）簽署；委託人為法人的，應當加蓋法人鋼章或者由其董事或者正式委任的代理人親筆簽署。如投票代理委託書由授權人代表簽署的，則該授權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手續。投票代理委託書和經過公證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如有）必須在不晚於年度股東會或其續會（視情況而定）舉行前二十四小時交回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7. 填妥及交回投票代理委託書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年度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可在會上投票。